

生命之河

陈晓三 著 DANG DAI ZUO JIA WEN CONG

中国文联出版社

当代作家文丛



人生是生命在天地之间的一次旅行。因此,对我的人生旅行,我从未刻意的去安排,只是坚持自己的旅行原则罢了。我在人生旅行中用文字编织的故事。我不敢奢望能够让你们感动,但我希望你们在故事中找到自己。

——作者题记

序

张永权

陈晓兰是新闻工作者,同时又是一名从事业余文学创作的女作家。她的新著《生命之河》即将由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嘱我作序,我便利用元旦假期,读完了这部书的作品。这部书给我强烈的感受是:这是一部有特点的书,是一部值得阅读和出版的书。

说到特点,就是这部书的主要题材大多和女性有关,无论是中篇,还是短章,反映女性生活的题材占了大部分。《沙漠,我的海》,作者标明为自传体中篇小说,其主要内容是描写作者青少年时代在故乡那段难忘的岁月。如果说是“自传”的话,也还是作者青少年生活的一个缩影和艺术概括。书中以“我”为主线,贯穿叙述描写了父母亲、姐妹兄弟的手足之情,其中关于妹妹和“我”读书的细节,不时有泪笔闪现。书中另一部中篇小说由几个女人的故事组成,写她们的悲欢离合,写她们的感情世界,写她们的理想追求,写她们的人生悲剧……不少故事可读可叹可思。书中的另外一些作品,大都是通过作者自己感情世界来折射人间的真善美,来反映作者对爱情、亲情、友情的独特体验。这部分作品如《爱情的另一种解释》、《父亲》、《姐姐和我》、《随想》等,都显示了散文真实和真情的艺术品格,具有感人的艺术魅力。

我说这部书是有特点的,还不仅仅在女性题材,更在于作者对这些题材处理的个性化。作者为女性,她用女性的眼光来透视

女性的生活,更有一种刻骨铭心的真切感;她用自己切身的感受来提炼女性世界的真善美,诸如爱情、友情、家庭、社会等等,便更具强烈的感情色彩而动人心魄;作者对题材的叙述方式,大多采用第一人称,真实、真切、真情,溢于言表,让读者在作品的真情实感中,受到冲击和感染,从而发生共鸣。同时,作者还善于把生活蕴藏着的哲理,加以艺术的提升,把抒情和哲理相融汇,有的则提炼出警句似的格言,使作品更显出思想的光彩,读者在审美的“共鸣”中,受到教益。

我们说这是一部有特点的书,还在于作者以革新的精神,打破了一种文体固有的界限,实现了跨文体写法。如《沙漠,我的海》、《女大学生的故事》,既有小说的人物刻画,生动的细节描写,也用了散文叙述手法上的长处,不少地方用了作者直接的叙述和抒情,使小说文体的内涵,就更加丰厚了。这是因为散文的真实感和小说对人物、细节、情节的艺术处理,在同一文体的写作中,互相穿插,交相融和,便在跨文体的写作中,容纳了各种文体的长处。以这点而言,陈晓兰的这部书,体现了她在创作中的可贵的创新精神。

这部书的另一些作品,还展现了西部的神奇美丽丰富。其优美的自然风光、其纯朴的乡风民俗、其丰美的文化传统,作者顺手拈来,点化成篇,也可看到作者驾驶散文文体的能力。《西部高原神奇的绿洲》、《马背上的民族——哈萨克》等,都给读者新鲜和美的感受。也许作者是从事新闻工作的,善于敏锐的捕捉和概括,不太善于铺阵,有些散文作品写得短小。但我读了后,又似乎觉得过于“短”了,甚至个别文章缺少点散文的文气。散文特别讲文气,若短而深,当然会文气四溢;长而丰厚,也会气贯而文舒。读陈晓兰这部书的短文,总觉得还缺少点什么,似乎还未能达到文短而深的境界,有时给人一种草草收场的感觉。

陈晓兰还很年轻,为文之道,今后还有许多值得探求的地方。但年轻的她,却写出了一部有特色的书,也实为难得。

路漫漫其修远兮,我将上下而求索。我们希望作者在求索中,不断创新,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来。

目 录

序	张永权
---------	-----

第一辑·沙漠,我的海

沙漠,我的海	3
女大学生的故事	60
昙花——丽	60
沙枣花——英	70
红叶——小莹	82
蒙古大嫂,你在哪里	90

第二辑·生命之河

心语	99
你曾是我的春天	104
莫叹人生多艰辛	107
搬家	110
美丽的名字属于你	112

爱情的另一种解释	113
姐姐和我	117
雁和鹰	120
家的温暖	123
哦,沙树林	126
写给我的女儿	129
因为我是军人的妻子	134
西部高原神奇的绿洲	137
马背上的民族——哈萨克	139
父亲	142
过年	144
我与沙漠(后记)	147

第一辑

沙漠，我的海

【中篇自传体小说】

沙漠,我的海

引 子

我常幻想着海,而我现实中的海无时不牵着我,使我梦萦魂绕。我的生命,我的一切都来自于它,我的沙之海,你可听到我的声声呼唤。

前 言

生活就是这样,你对它笑,它会满面春风;你对它哭,它会满脸寒霜。应该乐观地对待生活。人活着的确很艰难,是艰难锻炼了人,造就了人。也是艰难的生活,使我知难而进,对自己选择的路不回头,回想起活下来的酸甜苦辣,忍不住思绪万千,也会流泪,但擦干眼泪的时候,想到的还是应该往前走,尽管前面的路很长很长……

上

结束了一学期紧张的让人疲惫不堪而又愉快的学校生活。手忙脚乱的收拾了行装。踏上西去的列车,归心似箭。望着窗外的山峦、树木,心潮激荡,无法平静。21个年轮啊,我不同于别人的21

个年轮！

那鄂尔多斯高原，那黄河、沙漠、羊群，那年迈的姑姑。你们定是张开双臂在等待着我。四年的大学生活，固然美好，而我更依恋的还是我遥远而特殊的故乡和那里的一切……幼年、童年和少年。

人生该有多少值得珍惜和难以忘却的事。无论我以后的境况如何，记忆深处的往事将印在我的脑海里。记得宋代女词人李清照的一首词：“生当做人杰，死亦为鬼雄，至今思项羽，不愿过江东。”认真的说，我希望我自己能作人杰。

列车在急驶，而我的脑海中却是沙漠、羊群及沙漠中的那片树林和泉水，还有村后的黄河。我有两个家，一个在黄河岸边，而另一个则在沙漠中。一个家是我童年时代生活，另一个家是我少年时代生活。沙漠是我的细胞，是沙漠铸成的幼年，是风沙吹成的童年，又是风沙摔打揉成的少年。沙漠啊！我的海。

“‘小二’鼻梁像压了一块砖，这丫头就眼睛像你妈，别处都不像，瞧你妹多水灵”。这是我刚懂事时听到的一句话。说这话的是邻居大婶，她鼻子很好看，就是说话时挤到了一块。

“姐姐，回家，回家……”弟弟在我背上蹬着腿，双手抓着我的肩膀。

“小心点，别把你弟弟摔下来闪了腰，像张家的小弯腰。”

我记得很清楚，那时我只有六岁，背着两岁的弟弟。我的大名是没人叫的，人们都叫我“小二”，娘娘（我们宁夏叫姑姑为娘娘）说我长得小，出生没几个月，她就很疼爱地叫我“小二”，女孩中我排行老二，所以叫“小二”。

六岁的我并不知道太多的意思。如许多小孩都有一个小名一样。别人叫我就应，而且很高兴的应。只是朦胧的认为“小”字是个极让人心里不高兴、不舒服的字眼。

那时候人们还在革命,还没有顾得上计划生育。人们在多子多福的观念影响下,农村最少每家也有四、五个孩子。加之我们家乡在当时又是个不到两万人穷得叮当响的小县。一溜村庄夹在黄河与沙漠之间。父母结婚晚,老来得子女,我出世时父亲快近五旬。父母的婚姻如千百对农村夫妇一样。见了几面就结婚。结婚前他们没说过话。爹精明、头脑灵活、又能吃苦。外祖父看中他,一切都由外祖父一手促成。结婚时爹 32 岁,妈只有 16 岁。不过在当时不足为怪,老人们认为男比女大是天经地义的事。

从我记事起,爹很少有笑容,总铁青着脸。每每他一进家门。我们兄弟姐妹大气也不敢出。爹要求子女极严。家里困难,爹从河滩上割了蒲草。我们兄妹们把蒲草搓成每根约一米多长的用来捆刚割倒的麦子的细草绳(我们叫这种草绳为草约子)。然后交给队里,换取微薄的工分。

父亲规定,按年龄分派,姐姐一天一百根,哥哥一天八十根,我一天四十根加带弟弟。

蒲草分成两股,然后用两手从相反方向搓成的草绳子是难度极大的,而且只能盘着腿坐着搓,一天下来手红肿红肿的。弟弟只能用布带捆在背上,他长得瘦小,像个小猴子似的,不然一天下来我真支撑不住。有时累得支持不住便顺势倒在地上躺一会,起来再搓。爹每晚收工回来检查。若搓得不够,扒下鞋子照屁股上就狠狠打一顿。吃过饭不让玩还要罚多搓十根,搓不完不准睡觉。所以,我是不敢出去玩的,姐姐、哥哥已上学,不得不带了蒲草到学校下课时间搓。我天天都感到累,睁不开眼,盼着快收麦,收完麦子爹说就不让搓了。从那时起,我就有一种幼年心灵的紧迫感,常想为啥我们兄妹总要不停地干。别人家的娃娃总在村头玩。好多年后才明白,为了生存就得劳动。为让我们能活下去爹不得不忍心让我们做活。

我有一个娘娘比爹大两岁。她有两间房和我家连着。妈说娘娘十九岁就出家当了尼姑。后来尼姑庵散了。她一直不肯还俗。一个人过着尼姑的清苦生活，自食其力，下地干活，背柴。娘娘很严厉，她脸上总冷冷的。我们也怕她。但娘娘很疼爱我们的。她做好了饭，总是一小碗一小碗地舀给我们，谁也少不了。用碎布给我们缝衣服穿。娘娘对我们兄妹的心是公正的。尽管她生气时打我们，晚上我们都挤在她的屋里，听娘娘给我们讲神话故事。许多年后，我们长大了，妈总是提醒我们要尊重孝敬娘娘。妈总说：“你们小时候是娘娘帮妈把你们拉扯大的。你娘娘一个人一辈子不容易，她脾气不好，但心好，把你们都当自己的娃娃看待。”也是许多年后，我才懂得许多人生的道理，领略更多的生活哲理。

这是个给麦秧灌最后一次水的时节，麦尖已经泛黄，妈说水一干就开始到了收获的大忙时节。麦田都在黄河边，离村子有两里路。我和姐姐把弟弟放在小车上，一边让妈给弟弟喂奶，一边把妈妈割的喂猪草拉回来。我们西北农村有一种小型车，使着辐条、铁轴气胎的转轱，上面是木工做的小型车身，有一米五长左右，两边有横木栏杆。一米左右的车辕。一般套牛、骡、马和驴子使用，人也可以拉。人们都叫小马车或小驴车。

弟弟还不到一岁，由于妈的劳累使他缺奶水。小脸黄黄的，可聪明透顶。一放上车他就知道是找妈吃奶去。高兴的格格直笑，小手抓着车上的横木栏杆。我说：“弟弟坐好！姐姐送你去找妈。”他便乖乖坐在车上。姐姐推着车，我手抓着轱向前推，小车推起来很费劲，不大工夫我们都气喘吁吁，满头大汗，脸胀得通红。

到妈淌水的麦田要经过一个大渠，渠上有一个大木桥。坡度很高，渠水满满的已舔着桥底，发出咕嘟咕嘟的闷声。桥不远处的渠坝上，坐着好几个人在说话，我认得是队里的干部。

我和姐姐使出浑身的劲想把车推上桥，每次都失败了，刚上

去一半就退了下来。我真希望不远处那几个人有一个能过来帮一把，车就会上去的，可是他们像看我们要马戏，没有一个人过来，这一瞬间，我开始怀疑，大人都长得什么样的心。也许他们忙，没心管小孩的事。我气愤之下来了倔劲，拼出命推车。姐姐气力不支，加之我在一边用劲。车轱辘离开了前进的目标。借着惯性斜过去，眨眼间顺着坡向桥下滑去，姐姐被摔出去老远，我吓呆了，眼前一片漆黑……

我醒过神，见姐姐浮在水面上，双手死死地抱着车轱辘哭喊着。弟弟还在车上，一只手抓着车轱辘，一只手伸进水里捉草叶。咧着嘴笑，小家伙还不知道死亡就在眼前。看来人生的一大幸福该属婴孩时期，不知也不怕什么。车身眼看往下倾斜。我死命哭喊：“救人啊，掉水里了。”音都跑了调。

不远处的几个大人听到哭喊，奔跑过来把弟弟和姐姐救上来。拉上了车子。正在浇水的人们听到哭喊也跑了过来，立刻，大桥边围了好多人。

“真险哪，要不是桥墩挡住了车轱辘，两个娃娃就完了，这么大的水，大人下去都探不到底！真是命大。”旁边的婶子们七嘴八舌说着。

妈疯了一般抱起弟弟，紧紧地抱着。泪珠一串串的滴在弟弟脸上。弟弟却张着嘴，小手掀起妈的衣服，把头塞到妈的怀里去。这天晚上，妈一夜没睡，一直把弟弟抱在怀里坐了一夜，怕他被人抢去似的，不时弯下身亲姐姐和我。那一夜，我第一次大睁着眼把被子蒙在脸上听了一夜妈的喘息和哭泣声。

那次以后，妈再也不让我们推着车去地里。走时再三叮咛：“小二，别把弟弟背去地里，你也太小。妈回来给他喂奶。”我便背了弟弟走过村前的石子铺的公路到东边的大沙丘上。全县只有这一条从西到东的公路，很少有车通过，一天只通一次公共汽车，娃

娃见了汽车像是见了稀世珍宝似的追着看半天。

我不愿和村里的娃娃们玩，他们见我瘦小，总是打我弟弟。从这时起我朦胧地懂得连小孩都知道以大欺小。我和弟弟坐在沙丘上，拿了红头绳绕圈圈，或者和弟弟拍拍手。看看太阳快到头顶了，估计妈回来给弟弟喂奶，背了弟弟往回走。妈回家给弟弟喂了奶就急急地走了。我看着妈的背影，妈走路脚有点跛，脚印一个深一个浅，外奶奶说妈小时候没人带，奶奶去干活。妈从炕上跌到地下摔坏了脚，便落下了疾。不知怎么地，看着妈的身影，我的眼泪就滴下来。六岁，艰难的生活使我过早地记事了。我知道妈是利用休息的时候回来的，等她走到，又开始干活了，妈连坐在田埂上喘口气的工夫都没有。

弟弟睡着了，我坐在地上搓草约子。妹妹已四岁不用人操心，自己到外面和别的娃娃玩耍。家里只有我和弟弟守着三间房。长期烧柴，房顶的木头和墙壁被烟熏得漆黑，光线显得很暗。妈说姐姐就是这样带我的，有一次邻家娃娃打我，姐姐为护我鼻子被打破流了好多血，都没有哭。

姐姐、哥哥放了学，哥哥去拔猪草，姐姐做饭。姐姐才十来岁，怕弄脏了衣服，上学没穿的，穿一个又小又短的背心，肚皮往往因挨上锅台沾上一层黑，我们便望着她笑。那时家里很少有细粮，常吃扁豆面糊糊、玉米面窝窝、黄米饭、小米粥、荞麦面。就着妈腌的酸苦菜，只有在逢年过节时队里才给分几斤香油和肉。

吃过饭，爹坐在地上搓约子，妈在灯下做针线，姐姐、哥哥写字，我和妹妹玩。我们只要完成任务，爹是不会让再搓的。我们睡了，爹还在地上搓，妈也还在纳鞋底，一直到很晚。这一年，妈生下了小妹妹，我们家的老六。

一次，我背了弟弟到学校找姐姐，看见他们手里拿着个红本本在喊叫。后来我上了学才知道是《毛主席语录》，嘴里喊着打

倒××。旁边老师正在画一幅画,上面有两个人头,学生娃娃们说:“他们是大坏蛋、右派。”老师画完便在人头上打个红叉,举起来教学生们喊。

第二年秋天,我也进了学校。姐姐领我报的名,学校只有两个大房子和一个小房子。大房子是教室,小房子是老师办公的地方,学校只有两个老师。一、二年级在一个教室,三、四、五年级在一个教室,教一、二年级的是个女教师,家就在我家前面。一个班上课,一个班上自习课,只开语文和数学。我每每拿着100分的卷子欢天喜地一番。

冬天,我和哥哥放了学,便背着背篓到东沙窝边拾粪,那里有一口水井,给队里喂牛的老汉每天都把牛赶到那里去饮水。等牛走后,便有牛排下冒着热气的牛粪。哥哥每次都背一大篓,一边喊着一、二加油,两人便笑着背回家。第二年春天我们便有几车粪交给队里。帐本上就多了几个工分数字。

我上二年级的时候,这一年,家里的日子过得更是艰难,爹被队里派去给公社看林场,爹已经五十八岁了,密密的皱纹爬在爹额头上。每次回家都是骑着一辆旧自行车从四十里的公社林场回来,拿妈给他擀好的面条。西北的男人是很少有人会在家里做饭的,做饭理家是女人的事,男人们多是扶大犁,赶大车,干体力最重的活,掌管家里的“大事”。女人对家里决策性的事都是听男人的。爹不会擀面条,妈每次都把调料和少得可怜的羊油块和面条给爹装好。柔声说:“煮面条时多煮会儿,面条放得久了有干心,岁数大了,煮烂了再吃。”

爹这时候是丝毫没有一点暴躁味的,轻轻“嗯”着,点着头,每当这时候,我们便偷偷地笑起来。就听爹对妈说:“娃娃们小,肚子给他们吃饱,可别惯坏了他们,该做的就让他们做,不听话不要手软不打他们。惯下坏毛病,大了就管不了。疼他们也得把他们管

好。”

“他爹，我们的娃娃都很听话。放学从来不用人说，不是干这就干那，你打他们我都心疼。”

这时起，我开始恨起那个三十多岁的队长，爹说队长的爷爷和我爷爷有仇，他们活着的时候老是把对方当敌人，一直到儿孙，这仇越结越深。这会他们的孙子当了队长。就更有机会整我们家了。连和我同班的队长儿子，在班里不是挑唆娃娃们不理我，就是用土坷垃打我。他们一家在队里成了霸王，愚昧胆小的乡民大概是经过了许多劫难吧，为了使这霸王高兴，能给他们点好处，宁可去舔他的屁股（拍马奉承）。我往往看见一些老头儿和年轻人跟在身后像狗腿子似的，叫队长的老妈喊老娘比叫他亲爹亲娘还叫得亲。队长的娃娃在学校无论成绩好坏都是三好学生。有些人与狗、猫有什么区别呢？

分粮时，我们家总是粗粮多，队长还在一旁狠狠地说：“就你们家吃闲饭的多！”妈的眼泪在眼眶中打转，我和哥哥狠狠瞪着队长那张驴脸。爹若在准会和他大吵一架，爹的脾气是从不认输的。他不会点头哈腰给队长说好话，陪笑脸。爹小时，爷爷光景算好，就爹一个独子，给他请过私塾先生教过书，后来是他不愿当干部回到农村。他冬天若有空，喜欢翻看发黄的古书。

乘妈回家拿口袋，我冲他说：“队长，你们家也是七个娃娃比我家不少，你们家两个人在队里干活，我爹我妈天天上工，不比你们干得少，好多家都有那么多娃娃，他们也是吃闲饭的，你总是骂我们家。欺负人！我们家又没招你惹你。你家老二上学天天吃白面馍馍，我们上学吃玉米面饼子，队里的好粮你们家拿去了。要不然，你们家老二哪来的白面馍馍。”

我还没喘过气来，队长上来就给了我一大巴掌，血立刻从我嘴角、鼻孔里冒出来，他还骂：“叫你个小塌鼻子损人。人不大，嘴